# 广西桂鑫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

(全流程电子化评标)

项目名称: 凤山县2025年冬种小麦种子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HCZC2025-J1-230086-GXGX

采 购 单 位: 凤山县农业农村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桂鑫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

#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1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5
第四章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成交标准;	12
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	12
第三章 货物需求	22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成交标准	24
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	31
第六章合同文本	57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8
第七章 质疑投诉材料(格式)	65

###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 广西桂鑫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关于凤山县2025年冬种小麦种子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HCZC2025-J1-230086-GXGX)竞争性谈判公告

#### 项目概况:

凤山县2025年冬种小麦种子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login.gcy.zfcg.gxzf.gov.cn/)获取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10月31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项目编号: HCZC2025-J1-230086-GXGX
- 2. 项目名称: 凤山县2025年冬种小麦种子采购项目
- 3.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 4. 预算金额(人民币): 壹佰叁拾玖万元整(¥1390000.00)
- 5. 最高限价(人民币): 壹佰叁拾玖万元整(¥1390000.00)
- 6. 采购需求: 凤山县2025年冬种小麦种子采购共99285公斤, 具体详见采购需求一览表
- 7. 交货期限:签订合同之日起5日内供货完毕。
-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 二、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能够提供本次采购货物的供应商: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制造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 三、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

时间: 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竞标截止时间止。

地点(网址):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获取方式:网上下载。本项目不发放纸质采购文件,供应商可自行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 https://login.gcy.zfcg.gxzf.gov.cn/)下载采购文件(操作路径:登录"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找到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电子响应文件制作需要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 https://login.gcy.zfcg.g xzf.gov.cn/)获取的采购文件编制。

售价: 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 1.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2025年10月31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
- 2. 地点: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申请人需要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电子响应文件 必须用数字证书CA锁加密后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 五、响应文件开启

- 1. 开启时间: 2025年10月31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
- 2. 地点: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 竞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竞标保证金。
- 2. 网上查询地址

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河池)(http://ggzy.jgswj.gxzf.gov.cn/hcggzy/)。

- 3.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 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3)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5)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4、对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竞标人,不得参加同一 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 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竞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6. 在线竞标响应(电子竞标)说明:

- (1)本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需要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后在竞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未按规定编制并加密的响应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版响应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具体操作流程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
- (2)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http://zfcg.gxzf.gov.cn/OfficeService/DownloadArea/2455918.html?utm=sites\_group\_front.b8b6c91.0.0.c51f9820a48111eabb9bcbdf01af125e);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在使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在线投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95763。
- (3)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使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相关网站进行查阅(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供应商获取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后立即办理)。
- (4)谈判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提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谈判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谈判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
- (5)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平台)自动提取所有响应文件,各供应商须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后30分钟内对上传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响应文件进行解密,所有供应商在规定的解密时限内解密完成或解密时限到后,采购代理机构开启响应文件;供应商超过解密时限的,系统默认自动放弃。

- (6)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提交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且无法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异常处理"端口处理的视为响应文件撤回。
- (7)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网上开评标,谈判供应商代表在截标当天截标后,按谈判小组要求及时登陆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等候在线谈判及提交最后报价。本采购项目为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全流程电子化操作,参与谈判的供应商需自备计算机和网络设备(设备需可视频通话和读取广西政府采购云CA数字证书),确保谈判过程顺利进行;因供应商自身设备或网络原因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7. 监督部门

名 称: 凤山县财政局政府采购中心

电 话: 0778-6819211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凤山县农业农村局

地 址: 凤山县凤城镇凤阳路158号

联系人: 韦正陆 电话: 0778-681152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桂鑫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河池市金城江城西路8号西城铭苑小区1栋1-401号房

联系人: 兰晴 联系方式: 0778-2302888

4. 交易服务单位

河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电话: 0778-2303258

5.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兰晴 联系方式: 0778-2302888

广西桂鑫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7日

#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第一节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其身份证复件;(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2、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完税证明材料[依法缴纳竞标截止之目前半年内任意个月的税收的完税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3、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统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响应文件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12.1. 资格证明文件组成 4、供应商提供2024年度财务报表(账务报表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复印件(新成立的公司提供公司成立日之后次月起到响应文件设截止前一个月的财务报表复印件)或者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目前三个月	条款号	条款内容	具体要求			
2 不允许分包 □ 1、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其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其身份证复件;(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 2、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完税证明材料[依法缴纳竞标截止之目前半年内任意个月的税收的完税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供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供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响应文件。 (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3、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统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统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响应文件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 3 《集成》 3 《集成》 4 《集应商提供》 4 《集应商提供》 5 《集成》 5 《集成》 6	3. 1					
1、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其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其身份证复件;(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2、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完税证明材料[依法缴纳竞标截止之目前半年内任意个月的税收的完税证明材料] 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3、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统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响应文件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4、供应商提供2024年度财务报表(账务报表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复印件(新成立的公司提供公司成立日之后次月起到响应文件设裁止前一个月的财务报表复印件)或者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目前三个月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仅提供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作为其行资信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5、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5. 1	是否接受联合体竞标	五接受联合体竞标 不接受 不接受			
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其身份证复件;(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2、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完税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3、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统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做变免证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响应文件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12.1. 资格证明文件组成  4、供应商提供2024年度财务报表(账务报表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复印件(新成立的公司提供公司成立日之后次月起到响应文件设裁止的一个月的财务报表复印件)或者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三个月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仅提供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作为其行资信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5、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6. 1	是否允许分包	☑不允许分包			
		资格证明文件组成	1、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其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其身份证复印件; (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2、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完税证明材料[依法缴纳竞标截止之目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税收的完税证明材料; 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 (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3、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继责任证复印件; (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3、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响应文件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 (如有请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 (如有请提供) 4、供应商提供2024年度财务报表(账务报表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复印件(新成立的公司提供公司成立日之后次月起到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一个月的财务报表复印件)或者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三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仅提供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作为其银行资信证明)复印件; (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5、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6、资格声明函; (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7、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竞标人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本标段属于货物采购,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
		 项目,所属行业为 <u>农、林、牧、渔业</u> ,请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等资料。《中小企业声明函》等格式请按照文件规定的格式)。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b>除自然</b>
		人竞标外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b>委托</b>
		时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4、商务条款偏离表; ( <b>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b> )
		5、根据"货物需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提供需要的有效的证明文件(如有
		要求请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商务文件组成   注: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签	注: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供
		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扫描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电子公
10.1		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2. 1.		3. 响应文件, 其中电子响应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 采用 CA 签章。
2		若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有专门标注的某关联点,并要求供应商在电子竞标 系统中
		作出竞标响应的, 如供应商未对关联点进行响应或者在响应文件其它内容进行
		描述,造成电子评审不能查询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 技术需求偏离表; (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2. 实施方案 <b>(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b>
		3. 售后服务方案; ( <b>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b> )
		4. 技术需求、商务条款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注: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扫描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报价文件组成	
		2. 竞标报价 <b>; (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b>
		3. 分项报价表 <b>(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b>
	响应文件电子版要求	1. 响应文件电子版要求:按照本采购文件"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编写(第
		五章未附格式的,由供应商自行拟定),不可涂改并在规定加盖公章处加盖
12. 2		
		2. 响应文件电子版密封方式: 电子响应文件通过平台有效CA加密后在"广西
		政府采购云平台"投送。(操作方式见"电子响应文件制作与投送教程")
		3. 成交单位需在确定成交后3日内打印盖章三份竞标文件纸质版提供给代理机

		构,作为成果文件装订存档使用。
15. 2	竞标报价要求	竞标报价必须包含满足本次竞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 货物和工程(如有)的价格;包含竞标服务、货物、工程的成本、运输(含 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税费等所有费用。
16. 2	竞标有效期	自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60日
17. 1	竞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竞标保证金。
20. 1	止时间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响应文件提交地点	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21	首次响应文件的退回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负偏离要求	商务条款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0项。
	· 贝伽岛安冰	技术需求评审中▲参数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0项。
		按照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顺序,通知谈判时,若某供应商不在线上时,该供应商排序到最后谈判,按照签到的顺序由其下一位供应商先参与谈判。
		☑随机排序。
	谈判的顺序	参与谈判前,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必须向谈判小组出示本人有效证件原件[有效证件可以是身份证(含临时身份证明)、机动车驾驶证、社会保障卡或者护照的其中一项],若参与谈判的委托代理人不是
26. 2		响应文件中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时,必须同时出示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原件,否则谈判小组将拒绝其参与谈判。
		评审价相同时,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依次推荐;最后报价相同时,按 以下原则确定成交候选人的顺序:
	评审价相同时成 交原则	1、依次按带"▲"的实质性要求正偏离项数多的优先、均无正偏离或者正偏离项数一致时负偏离项数少的优先、质量保证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排列。
		2、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竞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竞标的,以其中通过 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自主 选择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竞标人,其他竞标无效。
28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29. 5	签订合同携带的材料	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 他资格证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 其他证明材料。

	接收质疑函方式	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	广西桂鑫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方式	联系电话: 0778-2302888
		通讯地址:河池市金城江城西路8号西城铭苑小区1栋1-401号房
31.2	现场提交质疑办理 业务时间	质疑期内每个工作日 <u>8</u> 时 <u>30</u> 分到 <u>12</u> 时 <u>00</u> 分, <u>15</u> 时 <u>00</u> 分到 <u>18</u> 时 <u>00</u> 分
31.6	受理投诉方式	1、受理方式:纸质方式受理,投诉书正、副本(经过质疑的事项才可投诉)。 名称:凤山县财政局政府采购中心 电话:0778-6819211
33	采购代理费	1.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按代理服务费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文件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规定的采购(货物类)收费标准执行。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2. 采购代理费收取银行账户开户名: 广西桂鑫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池分行银行账号: 617180617530
34. 1	解释	解释权:构成本谈判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谈判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竞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竞争性谈判公告、供应商须知、采购需求、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响应文件格式、合同文本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谈判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法律责任:本采购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编制,参与本项目的各政府采购当事人依法享有上述法律法规所赋予的权利与义务。
		1. 本谈判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供应商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谈判文件有特殊规定外,供应商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竞标/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谈判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
者自然人。本谈判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
人,本谈判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
3. 本谈判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签字"是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
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
、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4. 自然人竞标的,谈判文件规定盖公章处由自然人摁手指指印。
5. 本谈判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
"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

### 第二节 供应商须知正文

### 一、总则

#### 1. 适用范围

- 1.1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谈判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 1.2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以下简称谈判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2. 定义

-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 2.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 2.3"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2.4"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 2.5 "竞标"是指供应商按照本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或者邀请函规定的方式获取谈判文件、提交响应文件 并希望获得标的的行为。
- 2.6"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谈判文件要求,编制包含资格证明、报价商务技术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 2.7 "实质性要求"是指谈判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 2.8 "正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谈判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 2.9 "负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谈判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 2.10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 2.11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 2.12"首次报价"是指供应商提交的首次响应文件中的报价。

2.13"评审报价"是指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并经修正(如有)和政策功能价格扣除(如有)后的价格

#### 3.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 竞标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响应文件、参加谈判与应答、签订合同等,不论竞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 5. 联合体竞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 6. 转包与分包

- 6.1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
- 6.2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予以 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7. 特别说明

- 7.1如果本谈判文件要求提供供应商或制造商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必须为供应商或者制造商所拥有或自身获得。
- 7.2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 7.3供应商在竞标活动中提供任何疑似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签订合同后发现的,成交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 7.4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 7.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竞标,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 (3) 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7.6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报价,或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 (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 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 二、谈判文件

#### 8. 谈判文件的构成

第一章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货物需求:

第四章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成交标准;

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

第六章合同文本;

第七章质疑、投诉材料格式。

#### 9. 供应商的询问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的采购需求,如供应商对谈判文件有疑问的,如要求采购人作出澄清或者修改的,供应商尽应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 10. 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0.1已获取谈判文件的潜在供应商,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应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与采购人研究后,对认为有必要回答的问题,按照本章10.3的内容处理。

10.2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10.3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目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目前,以书面形式(目前为网上公告和系统短信等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个工作目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10.4采购信息更正公告的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原公告的采购项目 名称及首次公告日期,更正事项、内容及日期,采购项目联系人和电话。

10.5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变更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竞谈时间,将变更时间将在"采购文件公告"中"七、其他补充事宜3.网上查询地址"规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的内容编制,又不符合实质性要求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 11. 响应文件的编制原则

1. 供应商必须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及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必须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 2. 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 2.1本项目实行电子竞标,供应商应准备电子响应文件。
- 2.2电子响应文件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要求及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具体操作流程可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指南可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login.gcy.zfcg.gxzf.gov.cn/)服务中心-帮助文档-最新指南"下载。
  - 2.3电子响应文件系上传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响应文件电子版, 按照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制作。

2.4▲响应文件启用顺序和效力:响应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响应文件,全部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均已按时解密的。如果某位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的,其电子响应文件为无效竞标。

#### 12. 响应文件的组成

- 12.1响应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
  - 12.1.1资格证明文件:详见须知前附表
  - 12.1.2商务技术文件:详见须知前附表
  - 12.1.3报价文件: 详见须知前附表
  - 12.2响应文件电子版:详见须知前附表

#### 13. 计量单位

谈判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谈判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谈判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 14. 竞标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谈判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是供应商应当考虑的风险。

#### 15. 竞标报价要求和构成

- 15.1 竞标报价应按"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中"竞标报价"格式填写。
- 15.2 竞标报价的价格构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5.3 竞标报价要求
- 15.3.1供应商的竞标报价应符合以下要求,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1) 供应商必须就"采购需求"中所竞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
- (2) 供应商必须就所竞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 15. 3. 2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
- 15.3.3 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

#### 16. 竞标有效期

- 16.1竞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完成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 16.2 竞标有效期应由供应商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期限作出响应。

16.3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在竞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 17. 竞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竞标保证金。

#### 18. 响应文件编制的要求

18.1各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请按照谈判文件"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谈判小组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供应商的风险。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8. 2响应文件应按资格证明、报价分别编制,商务技术文件合并编制,本竞标接受电子版响应文件,要求见本章"12. 2响应文件电子版要求"。

18.3响应文件须由供应商在"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规定位置进行签署、盖章,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骑缝盖公章不视为在规定位置盖章。

18.4响应文件成交注的供应商名称应与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及电子公章一致,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8.5响应文件应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8.6 电子响应文件中须加盖供应商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并根据"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及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点击评分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分项内容。如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某项要求,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未能关联定位提供相应的内容与其对应,则谈判小组在评审时 如做出对供应商不利的评审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电子响应文件如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采购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8.7. CA 签章上关于法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信息,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线下【签好字然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的格式】或【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使用 CA 法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章】亦可。响应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未按要求签字的,提供的材料视为无效。

18.8 响应文件不得涂改, 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 19.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供应商进行电子交易应安装客户端软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谈判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9.2使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见该项目采购公告附件。

19.3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交易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 20. 响应文件的提交

- 20.1供应商必须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提交响应文件。
- 20.2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不能补充、修改响应文件。
- 20.3在提交"最后报价"后,供应商不能退出谈判。
- 20.4电子交易平台收到响应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响应文件。
  - 20.5采购机构不可视情况延长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 21. 首次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2. 首次响应文件的退回

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家时电子响应文件由代理机构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退回,除此之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概不退回。

#### 23. 截止时间后的撤回

本项目不收取竞标保证金,供应商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可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申请撤回电子响应文件。

# 四、评审及谈判

#### 24. 谈判小组成立

24.1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2/3。采购人代表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者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或者服务采购项目,或者达到公开招标规模标准的政府采购项目,经批准采用公开招标方式采购的,评审小组由5人以上单数组成。

24. 2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以及情况特殊、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的项目,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1名法律专家。

#### 25. 首次响应文件的开启

- 25.1首次响应文件由谈判小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开启。
- 25.2响应文件解密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响应文件开启采购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CA锁按平台提示和采购文件的规定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在发起解密指令之时起30分钟内完成对电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发起解密指令之时起5分钟内供应商还未进行解密的,代理机构要通知供应商,供应商没预留联系方式或预留联系方式无效,导致代理机构无法联系到供应商进行解密的,视为响应文件无效。(解密异常情况处理:详见本章26.3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竟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解密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自动失效。无法按时解密,视为响应文件无效。在线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

如供应商成功解密响应文件,但未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参加谈判的,视同认可谈判 过程和结果,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参与谈判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谈判。

#### 26.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成交标准

26.1谈判小组按照"第四章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成交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6.2采购需求负偏离要求及谈判顺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6. 3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4)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6. 4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 五、成交及合同

#### 27. 确定成交供应商及结果公告

27.1确定成交供应商。由采购人直接委托评审专家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7.2 成交通知及成交结果公告。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成交通知及成交结果公告应使用模板进行公告,公告内容除包含《政府采购公告和公示信息格式规范(2020 年版)》要求内容外,还应包含采购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情况及成交供应商评

审价格、优惠率等内容),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规定签订合同的时间不得超过 15 日。

27.3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前,应当对成交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核实,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上述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成交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以此类推。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谈判文件一并保存。成交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27.4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对采购过程、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 交结果的,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 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7.5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 28. 履约保证金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9. 签订合同

29.1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按照谈判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货物技术、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货物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如成交供应商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29.2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谈判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谈判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货物技术、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货物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9.3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9.4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并给予通报。

29.5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根据谈判文件、响应文件等内容通过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自动备案,在线签订须携带的材料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0.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31. 询问、质疑和投诉

- 31.1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 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 31.2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及处理方式如下
- (1)潜在供应商依法获取采购文件后,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委托代理协议无特殊约定的,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中采购需求(含资格要求、采购预算和评分办法)的质疑由采购人受理并负责答复;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采购执行程序的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
- (2)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对采购过程中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等具体评审情况的质疑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对采购过程中采购执行程序的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
- (3)供应商认为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由采购人受理并负责答复。
- 31.3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 31.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 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31.5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 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 (一)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对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成交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1.6投诉的权利。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后附),受理投诉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六、验收

#### 32. 验收

- 32.1采购人会同实际使用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 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 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 32.2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 32.3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货物、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 32.4验收合格的项目,实际使用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 七、其他事项

#### 33. 代理服务费

- 33.1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服务费。
- 33.2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代理服务费。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文件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规定的采购(货物类)收费标准执行。
  - 32.3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按货物类):

费率 成交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万元	1.1%	0.8%	0.7%
500~1000万元	0.8%	0. 45%	0.55%
1000~5000万元	0.5%	0. 25%	0. 35%
5000万元~1亿元	0. 25%	0.1%	0.2%
1~5亿元	0.05%	0.05%	0.05%
5~10亿元	0.035%	0. 035%	0. 035%
10~50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亿元	0.006%	0.006%	0. 006%
100亿以上	0.004%	0.004%	0. 004%

注: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 34.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4.1本谈判文件解释规则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4.2 其他事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4.3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货物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货物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 35. 政采贷相关说明

为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缓解供应商资金难题,政府采购试行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制度,成交供应商如有融资需求,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点击右上角"金融服务"进入详情页,点击右上方"融资服务"根据实际情况申请办理即可。

### 第三章 货物需求

#### 货物需求一览表

#### 说明: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内容)

本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 2. "实质性要求"是指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已经指明不满足按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的条款。
- 3. 采购需求中出现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供应商仅起参考作用,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者生产供应 商的情形。供应商可参照或者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供应商替代。
- 4. 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规定,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内标注"★"的品目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如本项目包含的配套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竞标人竞标时必须提供投标产品的相关证明材料。《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财库〔2019〕19号)、《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财库〔2019〕18号)等有关文件要求,在技术、服务等满足采购需求的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或者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序号	货物名称	货物规格及要求	数量	单位	备注
序号	<b>货物名称</b> 小麦种子	小麦种子指标要求:  1、小麦品种: 必须为绵麦907、临麦6号、南麦995、绵麦51、川麦50、绵麦902等品种,适合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凤山县山区、平地种植。  2、2、5公斤小包装种子;  3、数量: 绵麦907: 共33000公斤,川麦50: 共33285公斤,绵麦902: 共33000公斤;  4、质量按照国家种子质量标准;  5、适应性强,耐旱、抗病、产量稳定,纯度不低于99.0%,净度不低于98.0%,发芽率不低于85%,水分不	<b>数量</b> 99285	<b>单位</b> 公斤	备注
		高于13.0%。 6、供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商务条款:

- 1、签订合同期限: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签订合同。
- 2、交货期: 签订合同之日起5日内供货完毕:
- 3、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4、如供应商未能有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或在签订合同后未在规定时间内按合同及采购人要求进行供货的,视为虚假竞标,成交供应商已缴纳的竞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并将情况上报财政部门列入政府采购失信名单,如因供应商违约而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赔偿。如成交供应商违约,采购人可直接与第二中标候选人签订合同,也可以重新招标。
- 5、要求竞标货物满足本项目需要的规格及要求。
- 6、本项目报价须包含货物、包装、运输,卸车、税费、技术服务、货物运抵指定交货地点、各种费用和 售后服务、税金及其它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
- 7、▲本次采购的种子品种优良纯正,如果由于种子质量问题造成大面积不成活,经上级有关法定机构进行调查检验和鉴定,确实因种子原因,由竞标人负责赔偿采购方的所有损失。否则,视为竞标无效。
- 8、▲成交供应商供货时必须提供该批种子检验报告,必须提供符合国家及采购方提出的有关质量标准的产品,验收时必须通过质检部门和采购方的共同验收。如验收未通过或产品不满足采购需求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执行并全部退货,同时报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处理备案,由此造成采购人的经济损失由成交供应商全部承担。
- 9、采购单位提前通知供种子时间与数量,中标人按通知要求负责供应,采购单位、中标人、双方共同清点数量,并填写《验收单》予以确认,如不按要求交货到则视为竞标人违约,采购方可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竞标人承担。
- 10、▲提供全新产品,免费送货上门:货物发现质量问题时接到通知后1小时内响应,12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
- 11、付款方式:供货单位完成全部种子的供货并通过采购单位验收合格且种植完毕后及时向财政申请 资金一次性付清采购款项,供货单位需开具本次支付金额的全额增值税发票。

#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成交标准 第一节 评审程序和评审方法

#### 1. 确认谈判文件

由谈判小组确认谈判文件。

#### 2. 资格审查

- 2.1响应文件开启后,谈判小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
- (1) 查询渠道: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链接入口。
  - (2) 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截图另存为电子文档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 (3)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2.2资格审查标准为本谈判文件中载明对供应商资格要求的条件。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的响应文件均通过资格审查。
- 2.3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1) 不具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2) 响应文件未提供任一项"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3)响应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 (4) 同一合同项下的不同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 2.4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进入符合性审查环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3. 符合性审查

- 3.1由谈判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响应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3. 2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3. 3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电子澄清函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已电子回函形式按照谈判小组的要求作出明确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未按谈判小组的要求作出明确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按照有利于采购人的原则由谈判小组进行判定。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必须加盖电子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必须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3.4首次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响应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逐条进行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5商务技术、报价评审

在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响应文件无效处理:

- (1) 商务技术评审
- 1)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2)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者出具的身份证明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
- 3)响应文件未提供任一项"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商务技术文件中 "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响应文件提供的商务技术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商务技术文件中 "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文件资料要求的规定或者提供的商务技术文件无效。
- 4) 商务条款中标"▲"的条款发生负偏离的或者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或者标明实质性的要求发生负偏离;
  - 5) 未对竞标有效期作出响应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竞标有效期不满足谈判文件要求;
  - 6)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 7)响应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谈判小组认定无效;
  - 8)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9) 属于"供应商须知正文"第7.5条情形;
  - 10) 技术需求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
  - 11) 虚假竞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谈判小组认定无效:
- 12) 竞标技术方案不明确,谈判文件未允许但响应文件中存在一个或者一个以上备选(替代)竞标方案:

- 13)响应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与竞争性谈判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不一致的
- 14)未响应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
- 15) 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2) 报价评审
- 1) 响应文件未提供"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报价文件中规定的"响应报价表";
-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谈判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
- 3)供应商未就所竞标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供应商未就所竞标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供应商未就所竞标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唯一总价报价;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谈判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 4)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谈判文件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 5)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谈判文件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 6)修正后的报价,供应商不确认的;或者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或者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谈判文件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 7) 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本次采购的预算价,是采购人经过市场调查、第三方机构评审等过程后,对项目实施产生的费用编制的合理价格。为了避免价格的恶性竞争,保证整体项目的质量和确保服务质量,被评委认为有可能"低于成本"或者"明显不合理并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响应文件,竞标人应在接到评标委员会通知后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以下支撑证明材料(包含但不限于): a. 竞标人须提供2024年财务报表复印件或经第三方具备审计资质的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 b. 竞标人或竞标人所投产品的设备的制造商需提供至少2个类似业绩的合同。如评标委员会依旧认为该竞标人的报价仍属于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竞标人的报价情况的,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有权要求该竞标人在接到评标委员会通知后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合理的报价成本分析报告及以上所有支撑材料的原件现场核查。如不能提供或相关材料不被评标委员会认可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3.6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将资格和符合性不通过的情况告知有关供应商。谈判小组从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3家的供应商参加谈判。
  - 3.7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进入谈判环节,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4. 谈判程序

- 4.1谈判小组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确定的顺序,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符合谈判资格的供应商必须在接到谈判通知后规定时间内参加谈判,未在规定时间内参加谈判的视同放弃参加谈判权利,**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4. 2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为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 4.3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由谈判小组及时以电子澄清函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 4.4供应商必须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以回函的形式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加盖电子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必须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参加谈判的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重新提交响应文件的,视同退出谈判。
  - 4.5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 4.6谈判小组应对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进行记录,作为评标报告一部分,谈判小组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 。主要内容包括:

- (1) 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公示的,公示情况说明;
- (2) 谈判日期和地点,谈判人员名单:
- (3) 合同主要条款及价格商定情况。
- 4.7谈判过程中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供应商可以在开启前补充、修改。
- 4.8对谈判过程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通过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5. 最后报价

- 5. 1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由谈判小组要求所有继续参加 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响应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 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否则必须重新采购。
- 5. 2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后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由谈判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响应最后报价。
  - 5.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5. 4已经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退出谈判的供应 商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5.5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同放弃报价权利退出谈判。

- 5.6最终响应文件的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本章第3.4条的规定修正。
- 5.7修正后的最终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 按无效响应处理:
- (1) 供应商不确认的(全流程电子化评标采取在线确认);
- (2) 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全流程电子化评标多轮报价设置了上线控制价,即预算价);
- (3) 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 5.8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作为评审及签订合同的依据。
  - 5.9供应商出现最后报价按无效响应处理或者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时,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 5.10最后报价结束后,谈判小组不得再与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 6. 最后报价政府采购政策性扣除

- 6. 1评审价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审价只是作为评审时使用。最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金额等于最后报价(如有修正,以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为准)。
  - 6.2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供应商在其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竞标全部货物均由小微企业提供的,对供应商的竞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价,即评审价=竞标报价×(1-10%)。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范围为2%-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价,即评审价=竞标报价×(1-2%)。

- 6. 3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重复享受政策。
- 6. 4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6. 5除上述情况外,评审价=最后报价。**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不再执行价格评审** 优惠的扶持政策。

#### 第二节 评审原则

#### 1. 评审原则

- 1.1谈判小组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谈判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 1. 2根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第二十一条规定,评审结果汇总完成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谈判小组均不得修改评审结果或者要求重新评审,但资格性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分评分不一致、经评审委员会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除外。出现上述除外情形的,谈判小组应当现场修改评审结果,并在评审报告中明确记载。
- 1.3谈判小组发现竞争性谈判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或者竞争性谈判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的,要停止评审工作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修改竞争性谈判文件后重新组织采购活动;发现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串通等违法违规行为的,要及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报告。
  - 2. 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 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但《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除外。

#### 第三节 评标报告

#### 1. 成交标准

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货物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评审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评审价相同时,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依次推荐;最后报价相同时,由谈判小组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26.2条规定的顺序推荐),并在线编写电子评审报告。

#### 2. 评标争议事项处理

谈判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 第四节 评审过程的保密

1. 保密。

1、评审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评审过程中凡是与采购响应文件评审和比较、成交成交供应商推荐等评审有关的情况,以及涉及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等信息,评审委员会成员、采购人和采购机构工作人员、相关监督人员等与评审有关的人员应当予以保密。

#### 2. 录音录像。

采购代理机构对评审工作现场及操作屏幕进行全过程录音录像,录音录像资料作为采购项目文件随其 他文件一并存档。

# 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

# 第一节封面格式

(响应文件外层包装封面格式)

#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不得解密 年 月 日

# 第二节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全流程电子文件

#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一,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其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
业单	·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页码)
_,	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完税证明材料(页码)
三、	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页码)
四、	供应商提供2024年度财务报表
五、	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页码)
六、	资格声明函(页码)
	.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竞标人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
••••	(页码)
八、	除谈判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页码)
注.	以上目录是编制供应商响应文件的基本格式要求,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
步组	4化。

# 一、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其营业执照等证明 文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须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月日

# 二、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完税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月日

### 三、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月日

# 四、供应商提供2024年度财务报表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 五、供应商直接控股股东信息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供应商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 1. 管理关系: 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
- 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 六、资格声明函

# 资格声明函

致:	<u>(采购代理机构名称)</u>
----	-------------------

(供应商名称)	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供应商,	经营地址.	0
\ \\\\\\\\\\\\\\\\\\\\\\\\\\\\\\\\\\\\		~1. H P P P P 1. •	0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u>(项目名称)</u>项目的竞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竞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 3. 在此, 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 (1) 将按谈判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2) 已详细审查全部谈判文件,包括澄清或者更正公告(如有);
  - (3)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 (4) 本项目竞标有效期自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日。
  - 4.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5.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 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 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

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 ,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响应文件进行注明如 下: (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	
7.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邮政编号:	
电话/传真:	
电子函件:	
开户银行:	

8.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注:如为联合体竞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并由联合体各方法定代表人签署,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七、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竞标人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

###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u>(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u>采 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 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u>(标</u>	的名称	<u>)</u> ,属于	(采购文件	中明确的所	<u>属行业)</u> 行』	L;制造商	所为 <u>(企√</u>	<u>l/名称)</u> ,	从业
人员_	人	,营业中	欠入为	万元,	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 <u>(中</u>	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
型企业	<u>′)</u> ;									

	2(1	示的	<u>]名称)</u> ,	, 属于_	(采购文件	中明确的	所属行业)	行业	;制;	告商为 <u>(</u>	企业名	<u>3称)</u> ,	从业
人员_	/	ζ,	营业收入	\为	万元,	资产总额	为	5元,	属于_	(中型企	业、/	型企业、	、微
型企业	<u>()</u> ;												

. . . .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月日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月日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成交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 受社会监督。

八、除谈判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 第三节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全流程电子文件

# 商务技术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 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b>—</b> ,	无串标行为承诺函(页码)
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页码)
三、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委托时)(页码)
四、	商务条款偏离表(页码)
五、	根据"货物需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提供需要的有效的证明文件…(页码
六、	技术需求偏离表 (页码)
七、	实施方案(页码)
八、	售后服务方案(页码)
九、	技术需求、商务条款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页码)

注: 以上目录是基本格式要求,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向下增加内容或细化。

### 一、无串标行为承诺函

# 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

-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竞标的情形: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竞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 改其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竞标报价,或者在竞争性谈判项目中事先约定 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的	商名称: _				
地	址:				
姓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身份i	正号码:_				
系		(供应商名称)		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i	正明。				

附件: 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 注: 1. 自然人竞标的无需提供,联合体竞标的只需牵头人出具。
- 2.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谈判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 人。本谈判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谈判文件所称 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

附件:

法定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帖处(正、反面)	
拉定飞机为加亚发中门和帕艾(正、汉画)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授权委托书(非联合体竞标格式)(如有委托时)

### 致: (采购人名称):

我<u>(姓名)</u>系<u>(供应商名称)</u>的(<u>□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本人</u>),现授权<u>(</u> 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的竞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 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委托期限: 自年 月日起至 年月日止。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 注: 1. 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或盖章,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2.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谈判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 人。本谈判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谈判文件所 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
- 3. 法人、其他组织竞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自然人竞标时"我方"是指"本人"。

###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

# 商务条款偏离表

### 采购项目编号:

### 采购项目名称:

项号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商务需求	响应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	偏离说明
_	1	1	
	2	2•••••	
	3	3	
	1	1	
	2······	2······	
	3	3	
		•••••	
	1	1	
	2	2	
	3	3	

#### 注:

- 1. 说明:应对照谈判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中的商务条款逐条作出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
-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谈判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
- "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当响应文件的商务内容低于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时,竞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 3.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不得留空,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
- 4. 采购需求中带"▲"及"▲"的条款,也要分别在本表"竞标文件的商务需求"、"竞标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成交记。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 五、根据"货物需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提供需要的有效的证明文件

### 六、技术需求偏离表

(注:按采购需求具体条款修改)

所竞分标:

项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需求	响应文件承诺	
	技术参数要求	技术参数	偏离说明
	1	1	
1	2	2	
	3	3	

#### 注:

- 1. 说明:应对照谈判文件"第三章"中"货物需求一览表"的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条款逐条作出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谈判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 "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当响应文件的商务内容低于竞 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时,竞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 3.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
- 4. 如果采购需求为小于、小于等于、大于或大于等于某个数值标准时,响应文件承诺不得直接复制采购需求,响应文件承诺内容应当写明竞标货物具体参数或商务响应承诺的具体数值,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
- 。如该采购需求属于不能明确具体数值的,采购人应在此采购需求的数值后标注◆号,对标注◆号的采购需求不适用上述"竞标无效"条款。
- 5. 如技术偏离表中的竞标响应与佐证材料不一致的,以佐证材料为准。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 七、实施方案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及采购文件要求编制)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月日

# 八、售后服务方案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及采购文件要求编制)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月日

# 九、技术需求、商务条款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 第四节报价文件格式

全流程电子文件

# 报价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 报价文件目录

一,	竞标函·····	(页码)
_,	竞标报价表	(页码)
三、	分项报价表	(页码)

### 一、竞标函

# 竞标函

###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已仔细阅读了贵方组织的<u>项目名称</u>(项目编号:)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现正式递交下述文件参加贵方组织的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 一、首次报价文件电子版份(包含按"第二章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
- 二、技术文件电子版份(包含按"第二章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商务文件电子版份(包含按"第二章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已合并装订成册)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

- 1、我方愿意以(大写)人民币\_\_\_\_(Y\_\_\_元)的竞标总报价,交货期限\_\_\_\_\_,提供本项目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第三章"货物需求一览表"中相应的采购内容。
- 2、我方同意自本项目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采购公告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遵循本竞标函,并承诺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 3、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 4、如本项目采购内容涉及须符合国家强制规定的,我方承诺我方本次竞标均符合国家 有关强制规定。
- 5、我方承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 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并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 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6、如我方成交,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根据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我方的响应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按第六章"合同文本"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 7、我方已详细审核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 8、我方承诺满足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第六章"合同文本"的条款,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 9、我方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竞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 10、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竞标报价最低的竞标人为成交供应商的行为。
- 11、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即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 12、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 二、竞标报价表

# 竞标报 价 表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总报价(含其他优惠条件):	(大写) _	元(Y	)
交 货 期: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三、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号:	
供应商名称:	 		
			_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	単位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备注
1							
2							
3							
• • •							
N							
竞标总 <b>交</b> 货基	报价(大写): 	( ¥		元)			

注: 1、供应商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也不得留空,如有多分标,按分标分别 提供竞标报价。

- 2、如为联合体响应的,"供应商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并标注联合体牵头人 名称,且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否则其响应作无效响应处理。
- 3、以上表格要求细分项目及报价,在"具体货物内容"一栏中,填写具体货物,否则其响应作无效响应处理。
- 4、分项报价表如有多页组成时,每页均须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否则其响应作无效响应处理。
  - 5、特别提示: 采购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等予以公示。
  - 6、符合采购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注: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成交,依照《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 第六章合同文本

# 一般货物类(参考):

#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合 同 名 称:
合 同 编 号:
采购单位(甲方)
地 址:
供应商(乙方)
地 址:
签订合同地点:
签订合同时间:

### 第一部分 合同书

合同编号: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签订时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以下简称竞标文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以下简称响应文件)规定条款和成交供应商的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合同文件

- 1、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 成交供应商提交的竞标报价表、针对本项目的技术、工作方案及服务方案和服务承诺;
- (2) 成交通知书;
- (3) 本合同协议书及有关补充资料;
- (4) 谈判文件的条款要求。
- 2、合同价金额包括:服务过程中相关的一切费用。

### 第二条 合同标的及合同金额

1、合同标的:

序号	项目名 称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单价 )	(元	总价 (元)
1									
2									
3									
N									
竞标总	·报价()	大写):	(Y 元	()					
交货期	<b>:</b>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如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第二条 质量保证

-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 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品目清单的产品。
-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经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3. 乙方提供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服务项目的和乙方超期完成报告的,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 第三条 权力保证

-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服务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 2. 乙方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 3.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照竞标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 2、货物的运输方式: \_ 不限 。
  - 3、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 本项目不接受损耗。

####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 1、交货时间:签订合同之日起5日内供货完毕。
- 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2、乙方提供不符合采购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 ,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 4、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如有产品质量争议,需要进行产品抽样送 检,送检及检验时间不计入验收时间范围内)、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 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 5、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 6、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u>5</u>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 1、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 2、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 采购人指定的时间及地点。

### 第七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第七条 付款方式

供货单位完成全部种子的供货并通过采购单位验收合格且种植完毕后及时向财政申请资金一次性付清采购款项,供货单位需开具本次支付金额的全额增值税发票。

### 第八条 售后服务、保修期

-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谈判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 2、货物保修期;按《采购文件项目采购需求》。
  - 3、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 第八条 违约责任

- 1. 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谈判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或者未能在甲方要求时间内完成任 务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货物,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合同总价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2天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货物,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5%的违约金。
  -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 第九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 1. 在合同有效期内, 乙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第十条 合同争议解决

- 1、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 2、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 1. 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需经当地财政部门审批,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报当地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 3. 本合同未尽事官, 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 第十二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第十三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 1. 竞争性谈判文件:
- 2. 乙方提供的响应(或应答)文件;
- 3. 成交供应商的竞标报价表、商务、技术响应表、技术方案、售后服务承诺书;
- 4. 谈判中的谈判记录:
- 5. 成交通知书。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一份。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两份交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采购合同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于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一份合同原件送备案,一份由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甲方名称(公章):	乙方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日 期:	日 期:	

# 合同附件1

1、供应商承诺。	具体事功	₫:		
2、售后服务具何	本事项:			
3、服务期责任:				
4、其他具体事工	页:			
采购人(章)				成交供应商(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 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 附件2:

#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u>采购合同编号:</u>)的约定,我单位对(<u>项目名称</u>) 政府采购项目成交(或成交)供应商(<u>公司名称</u>) 提供的货物(或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del></del>						
验	收方式:	□自行验收 □委托验收					
序号	名 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数量 金				金 额	
	合 ì	t					
合计大写金额:	: 仟佰拾万仟佰	百拾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驱	<b>金</b> 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 容							
验收结论性意见:							
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 签字:	理由:					
验收小组成员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其	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受邀机构的	的意见(盖章) <b>:</b>						
成交或者成为	文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	<b>龙盖章:</b>	采购人或受持	毛机构的意	5见(盖章	<u> </u>	
联系电话: 3	年月日		联系电话:	年月日			

# 第七章 质疑投诉材料(格式)

### 质疑函(格式)(表一)

#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_邮编: \_\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_\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质疑事项: □采购文件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_\_\_\_\_\_\_\_ □采购过程 □成交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_\_\_\_\_\_ 质疑事项2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_\_\_

日期:

签字(签章):

公章:

### 说明:

-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 5.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投诉书(格式)(表二)

#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疑,

供应商:	
地址: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地址:	
邮编:	
被投诉人1: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	
采购项目的编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招标文件公告: 是/否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 是/否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年月日,向	提出质
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年_	月	日,	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
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	内容			
投诉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 说明:

-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 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 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 6.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